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wer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0,3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597,000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02,5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4,237,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約156,13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5,427,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 本集團持有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約630,1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約326,342,000港元)。
- 本集團分別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67,33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3,552,000港元)、應收貸款約178,8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60,000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441,7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約765,733,000港元)。

- 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263,9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7,134,000港元)。流動比率(定義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為21.71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3倍)。
- 資產淨值約為1,800,47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14,209,000港元)。
- 本集團有借貸約74,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400,000港元)。

中期業績

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0,393	25,597
直接經營成本		(4,011)	(5,039)
毛利		6,382	20,55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116	(76,916)
股息收入		2,827	55,130
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56,131)	(635,427)
行政開支		(31,730)	(40,67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8,432)	8,636
融資成本	6	(5,314)	(13,112)
除稅前虧損	7	(202,282)	(681,804)
所得稅開支	8	(316)	(2,433)
期內虧損		<u>(202,598)</u>	<u>(684,23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43)	3,776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1,491)	10,565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6,178)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已扣除所得稅	(8,012)	14,34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210,610)</u>	<u>(669,896)</u>
期內以下人士應佔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202,559)	(684,237)
—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	—
	<u>(202,598)</u>	<u>(684,237)</u>
期內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10,571)	(669,896)
—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	—
	<u>(210,610)</u>	<u>(669,896)</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0 (6.56)	(23.5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689	59,878
商譽		808	808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300	37,22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489,739	—
可供出售投資		—	326,342
應收貸款	11	2,250	—
其他資產		180	225
		573,966	424,475
流動資產			
應收貸款	11	176,604	27,56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7,293	37,16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1,138	39,689
可收回稅項		3,236	2,9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41,763	—
持作買賣投資		—	765,7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140,393	—
銀行信託賬戶結餘		17,182	19,2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467,339	863,552
		1,324,948	1,755,93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4,141	28,800
借貸		36,900	100,000
		61,041	128,800
流動資產淨值		1,263,907	1,627,13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37,873	2,051,609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借貸	37,400	37,400
資產淨值	1,800,473	2,014,20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864	30,864
儲備	1,768,141	1,978,46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799,005	2,009,327
非控股股東權益	1,468	4,882
權益總額	1,800,473	2,014,209

附註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資本			投資				股份形式		非控股		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繳入盈餘	其他儲備	換算儲備	重估儲備	付款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9,117	3,801,296	861	494,907	(14,120)	-	-	38,810	(1,481,835)	2,869,036	5,102	2,874,138
期內虧損	-	-	-	-	-	-	-	-	(684,237)	(684,237)	-	(684,23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10,565	3,776	-	-	-	14,341	-	14,341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10,565	3,776	-	-	(684,237)	(669,896)	-	(669,896)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股份形式 付款	-	-	-	-	-	-	-	13,719	-	13,719	-	13,71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9,117</u>	<u>3,801,296</u>	<u>861</u>	<u>494,907</u>	<u>(3,555)</u>	<u>3,776</u>	<u>-</u>	<u>52,529</u>	<u>(2,166,072)</u>	<u>2,212,859</u>	<u>5,102</u>	<u>2,217,961</u>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30,864	3,840,617	861	494,907	3,818	235	-	2,563	(2,364,538)	2,009,327	4,882	2,014,209
期內虧損	-	-	-	-	-	-	-	-	(202,559)	(202,559)	(39)	(202,59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1,491)	(343)	(6,178)	-	-	(8,012)	-	(8,012)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1,491)	(343)	(6,178)	-	(202,559)	(210,571)	(39)	(210,61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註16)	-	-	-	-	249	-	-	-	-	249	(3,375)	(3,126)
購股權失效	-	-	-	-	-	-	-	(748)	748	-	-	-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30,864</u>	<u>3,840,617</u>	<u>861</u>	<u>494,907</u>	<u>2,576</u>	<u>(108)</u>	<u>(6,178)</u>	<u>1,815</u>	<u>(2,566,349)</u>	<u>1,799,905</u>	<u>1,468</u>	<u>1,800,47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8,426)	(66,589)
投資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315,903)	(621)
融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71,540)	74,6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	(395,869)	7,47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3,552	182,28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344)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 及現金表示	<u>467,339</u>	<u>189,760</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獲授權刊發。

除另有指明者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及選定說明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刊發以來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說明。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並應與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相關者除外)。此乃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編製的首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會計政策變更的詳情載於附註2。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主要來源所作出的重大判斷，與二零一七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惟附註2所述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的新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除外。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計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轉撥投資物業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計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文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見下文附註2A)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見下文附註2B)之影響。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會計政策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之所有三個方面：(1)分類及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確認的金額出現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基本上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現有規定。然而，其取消先前就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類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重大融資部分)外，實體於初步確認時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或(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定義見上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準則：(i)受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獨立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亦稱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毋須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當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

- 該債務投資以一個旨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投資公平值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所有上述非分類為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其他金融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於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規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以下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集團如下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均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均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債務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在終止確認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股本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除非股息收入清楚表示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於損益中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若干上市股本投資之投資由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本集團擬以長遠策略目的持有該等股本投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於初次應用日期指定該等股本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往賬面金額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b)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若干非上市股本投資由按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該等非上市股本工具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報價。本集團擬以長遠策略目的持有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此外，本集團已於初次應用日期指定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往賬面金額與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各類金融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分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分類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千港元
上市股本投資	持作買賣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765,733	765,733
上市股本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列賬)(附註2A(i)(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13,325	13,325
非上市股本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按成本列賬)(附註2A(i)(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313,017	313,017
貿易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附註2A(ii))	攤銷成本	32,454	32,454
應收貸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附註2A(ii))	攤銷成本	27,560	27,56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附註2A(ii))	攤銷成本	37,166	37,166
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附註2A(ii))	攤銷成本	7,235	7,235
銀行信託賬戶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9,283	19,283
銀行結餘及現金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863,552	863,552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更改本集團的減值模式，將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取代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早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惟減值對本期間而言並不重大。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 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標準簡化計算法及已根據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與債務人相關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狀況調整。

就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算。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為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份，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的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然而，自發生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的呈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於資產的賬面總值扣除。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投資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而非調低資產的賬面值。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評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的該等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概無重大變動。

(iii) 對沖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對沖會計處理對本集團並無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並未在對沖關係中應用對沖會計處理。

(iv) 過渡安排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以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面獲採納而無須重列可資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保留盈利及儲備產生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賬面金額的差額。因此，二零一七年呈列的資料並不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惟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

以下評估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原來指定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指定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的若干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在交換中獲取的代價金額進行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未導致本集團有關確認來自借貸之利息收入、來自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及來自金融服務之收益的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或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

以下為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借貸之利息收入	3,793	1,864
來自金融服務之收入		
－ 證券經紀之佣金收入	435	4,873
－ 配售及包銷之佣金收入	62	2,295
－ 企業融資顧問服務	238	—
－ 來自客戶之利息收入	1,709	16,565
來自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	4,156	—
	<u>10,393</u>	<u>25,597</u>

4.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已向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便向各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呈報及經營分類如下：

- 金融服務分類 — 於香港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配售及包銷業務)；
- 借貸分類 — 於香港提供貸款融資；
- 資產投資分類 — 投資債務證券賺取固定利息收入，以及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購股權及投資基金債券浮動回報及收益。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貸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投資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444	3,793	4,156	10,393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來自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 之股息收入	—	—	2,827	2,827
— 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	—	—	(156,131)	(156,131)
	<u>2,444</u>	<u>3,793</u>	<u>(149,148)</u>	<u>(142,911)</u>
業績				
分類業績	(9,249)	1,884	(168,896)	(176,261)
未分配企業收入				566
未分配企業開支				(2,841)
融資成本				(5,314)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18,432)</u>
除稅前虧損				<u><u>(202,282)</u></u>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融服務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借貸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產投資分類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3,733	1,864	—	25,59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來自上市證券及基金投資 之股息收入	—	—	55,130	55,130
— 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	—	—	(635,427)	(635,427)
	<u>23,733</u>	<u>1,864</u>	<u>(580,297)</u>	<u>(554,700)</u>
業績				
分類業績	11,765	942	(649,939)	(637,232)
未分配企業收入				523
未分配企業開支				(40,619)
融資成本				(13,11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8,636</u>
除稅前虧損				<u><u>(681,804)</u></u>

以上報告之分類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分類間銷售(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為每一分類之(虧損)溢利，並無分配董事酬金、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以及若干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以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之計量方式。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類資產		
金融服務分類	53,764	53,393
借貸分類	179,854	31,114
資產投資分類	<u>1,243,901</u>	<u>1,358,152</u>
分類資產總值	1,477,519	1,442,659
未分配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1,889	658,249
— 其他未分配資產	<u>89,506</u>	<u>79,501</u>
綜合資產總值	<u><u>1,898,914</u></u>	<u><u>2,180,409</u></u>
分類負債		
金融服務分類	20,842	24,954
借貸分類	765	382
資產投資分類	<u>1,472</u>	<u>2,728</u>
分類負債總額	23,079	28,064
未分配	<u>75,362</u>	<u>138,136</u>
綜合負債總額	<u><u>98,441</u></u>	<u><u>166,200</u></u>

為監察分類表現及於分類間分配資源：

- 除未有分配至分類資產之其他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商譽、可收回稅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外，所有資產分配至經營分類；及
- 除未有分配至分類負債之借貸外，所有負債分配至經營分類。

地區資料

由於所有客戶及資產均位於香港，故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及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各佔總收益10%或以上)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來自金融服務業務及借貸業務之收益)	<u>1,943</u>	<u>-*</u>

* 相關收益並無佔總收益10%或以上。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566	523
雜項收入	1	1,3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69	-
出售債券投資之虧損	(732)	-
出售基金投資之收益	12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75)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	(10,402)
上市證券投資之減值虧損	-	(67,958)
	<u>116</u>	<u>(76,916)</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借貸之利息	5	96
貸款票據之利息	<u>5,309</u>	<u>13,016</u>
	<u>5,314</u>	<u>13,112</u>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43	1,586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付款	1,604	1,614
匯兌收益淨額	(100)	(12)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206	-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9)	-
	<u>1,843</u>	<u>1,586</u>

8.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316	2,433
期內稅項開支	<u>316</u>	<u>2,433</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香港所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u>3,086,373</u>	<u>2,911,713</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千港元)	<u>(202,559)</u>	<u>(684,237)</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6.56)</u>	<u>(23.50)</u>

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原因是假設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1.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定息貸款	<u>178,854</u>	<u>27,560</u>
分析為：		
非即期	2,250	—
即期	<u>176,604</u>	<u>27,560</u>
	<u>178,854</u>	<u>27,560</u>

應收貸款實際利率介乎每年6%至12.7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年12%)。

向外界授出貸款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用評估程序評估有意借款人之信用素質及決定授予借款人之信貸限額。管理層定期審閱借款人之信貸限額。

董事認為應收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扣除減值虧損)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或未減值	<u>178,854</u>	<u>27,560</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約178,8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60,000港元)為未逾期或未減值。管理層認為毋須就應收貸款作出減值撥備，因為其被視為可以悉數收回。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以下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		
金融服務業務		
－ 現金客戶(附註(a))	870	853
－ 孖展客戶(附註(b))	48,262	47,328
－ 結算所(附註(a))	10,237	12,936
借貸業務(附註(c))	894	1,538
減：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	(31,398)	(30,201)
	28,865	32,454
其他應收款項	12,273	7,23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41,138	39,689

附註：

- (a) 於證券買賣業務日常過程中產生來自現金客戶及結算所的貿易應收款項之結付期為相關交易日期後一或兩日。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除金額約28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7,000港元)已悉數減值外，概無其他來自現金客戶之已減值債項。

董事認為，鑒於該等現金客戶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已逾期但尚未減值之應收款項指於報告期末前最後兩日交易之尚未結付賬款，且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多類獨立客戶有關。

- (b) 孖展客戶須向本集團抵押證券作為抵押品以取得證券買賣之信貸融資。授予彼等之信貸融資金額按本集團所接受之對證券市價之折讓釐定。借款利率之任何超額部分將引致補倉，即客戶須補足差額。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就孖展客戶應收款項，客戶向本集團作為抵押品所抵押之證券市價為約40,4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687,000港元)。

授予客戶之孖展融資墊款已由管理層審閱，以評估減值撥備，有關評估基於對可收回性之評估及管理層之判斷，包括個別賬項之現時信用度及過往收款數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金額約31,1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904,000港元)已悉數減值外，概無來自孖展融資之其他已減值債項。

董事認為，鑒於證券孖展融資業務之經常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 (c)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借貸業務之應收貸款利息約89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8,000港元)，並無逾期或減值。管理層相信毋須就應收貸款利息作出減值撥備，因為該等利息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來自以下業務之貿易應付款項：		
金融服務業務		
－ 現金客戶(附註(a)及(b))	3,205	7,240
－ 孖展客戶(附註(a)及(b))	14,891	15,355
－ 結算所(附註(a)及(b))	–	242
借貸業務	250	–
	18,346	22,837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c))	1,824	1,214
應計費用	3,971	4,7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24,141	28,800

附註：

- (a) 大部分貿易應付款項須按要求償還，惟若干應付客戶結餘除外，該等款項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證券買賣活動而向客戶收取之孖展按金。只有超出規定孖展按金的金額可按要求退還。
- (b) 客戶及結算所於日常證券買賣業務過程中產生之貿易應付款項於交易日後兩日內結算。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由證券買賣賬戶應付保證金約1,092,000港元，年利率為2.78%，由上市證券投資約18,270,000港元作抵押。應付保證金其後已結付，抵押證券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相應解除。
- (d) 由於董事認為，鑒於該等業務之性質，賬齡分析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賬齡分析。

14.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辦公室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關未來最低租賃款項之承擔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3,912	-
第二至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5,869	-
	<u>9,781</u>	<u>-</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租賃按雙方磋商釐定，租金固定為期3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已訂約但並無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撥備之重大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將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 基金投資已訂約但尚未作出撥備之承擔	<u>22,356</u>	<u>7,116</u>

16.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額外收購圖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圖宏環球」)9.9%已發行股份，購買代價約為3,126,000港元。於收購日期，圖宏環球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約為3,375,000港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約3,375,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249,000港元。

17.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下表提供經常性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分析，並根據其公平值按本集團會計政策可觀察程度分為第1級至第3級。

金融資產	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技巧及 重大輸入數據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於香港及香港境外上市的證券投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	97,607	408,878	第一層級	所報買盤價
於聯交所暫停買賣及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於香港上市的證券投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	343,906	344,954	第三層級	指數回報法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非上市投資基金(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	250	11,901	第二層級	經紀所報買盤價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	291,080	-	第二層級	經紀所報買盤價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非上市投資基金	328,836	-	第二層級	經紀所報買盤價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於香港上市的證券投資(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	10,216	13,325	第一層級	所報買盤價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同公平值層級之間並無發生任何轉移。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計量轉撥至第三級。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8. 或然負債

(i) 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的法院傳票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Classictime Investments Limited (「Classictime」) 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九日送達本公司辦事處的法院傳票(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修訂及補交文件)內的第24名被告,有關傳票乃根據香港高等法院一項法律訴訟(「高等法院訴訟」)、代表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康宏」,第一原告)、康宏財務有限公司(「康宏財務」,第二原告)及康證有限公司(「康證」,第三原告,連同康宏及康宏財務統稱「原告」)(作為原告)作出。在訴訟涉及的各项事宜中,原告的案件指第一被告曹貴子先生及其聯繫人(亦名列高等法院訴訟中的被告)執行一項計劃,致使康宏股份分配予第一被告的相關公司(「承配人」)及由其持有,並同意根據第一被告的指示行事。原告聲稱第一被告及其聯繫人在康宏、康宏財務及/或康證的董事會上,不當使用彼等權力分配股份及授出貸款,致使康宏集團受損,構成嚴重違反受信責任或其他董事責任、不誠實協助、非法及/或合法手段串謀。Classictime名列高等法院訴訟承配人之一。在訴訟涉及的各项事宜中,原告要求針對Classictime頒令,取消向Classictime分配的股份,並尋求交出所得利潤、損害賠償、利息、訟費及進一步及/或其他濟助。於本公告日期,有關訴訟已進入答辯階段。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之公告。

(ii) 朱曉燕呈請

Classictime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送達本公司辦事處的呈請(「呈請」)的第24名答辯人,有關呈請乃根據香港高等法院一項法律訴訟代表朱曉燕(「呈請人」)(為呈請人)作出。概括而言,呈請人聲稱彼因被告在高等法院的訴訟而蒙受損失。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之公告。

案件管理會議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六日召開,法院指示擱置呈請,可自由回復。

(iii) 好年企業有限公司的法院傳票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四日,法院傳票連同申索陳述書已送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權威證券有限公司(「權威證券」)。法律程序由好年企業有限公司提出,針對(其中包括)權威證券及執行董事薛世雄先生。權威證券有意對所述法律程序提出質疑,而本集團現正就此尋求法律意見。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由於三宗訴訟仍處初步階段且尚未進入實質辯護階段,經考慮到所提出的申索及諮詢本公司法律顧問後,董事認為(i)不論以個別或綜合基準,現時評估任何有待裁定申索的可能結果言之尚早;(ii)難以確定會否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影響(如有,申索量);及(iii)根據現時事態發展,無須就該等法律程序的申索作出撥備。董事緊密監察有關訴訟對本集團的影響。

1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分類變動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修訂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於直接經營成本及行政開支的若干員工成本分類，以更適當地按功能反映開支性質。為保持一致，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0,3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597,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202,55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4,237,000港元)。錄得虧損主要歸因於於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平值變動產生的虧損約156,13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5,427,000港元)(包括已變現虧損70,651,000港元及未變現虧損85,480,000港元)。前述未變現虧損屬非現金性質，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產生任何影響。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467,33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3,552,000港元)。儘管繼續錄得經營虧損，惟金融業務之基本因素仍在掌控當中，而本集團亦正審慎管控業務及風險。

業務回顧

中美貿易戰籠罩投資市場

二零一八年初，全球金融市場起局強勢。一月恆生指數打破紀錄，交投量屢創新高。然而，二月美國聯邦儲備局加息，美國十年債券債息飆升。加上中美貿易戰升溫、意大利政局不穩、中東地緣政治衝突推高油價，所有該等因素均導致全球市場急劇波動。再者，還有跡象顯示中國經濟增長或遜於預期，亦促使拋售加劇，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恆生指數下跌974點或3.2%，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收報28,944點，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高低位相差5,315點。

全球經濟增長疲弱連同反全球化氣候為本集團帶來不明朗因素，使本公司難以壯大業務，更是難以在市場動盪時從股票市場投資獲利。

金融服務

本集團的金融服務業務包括進行證券買賣、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等受規管活動。時至今日，該分部已成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分部，並產生穩定現金流。

於本期間，金融服務業務分部產生收益約2,44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733,000港元)及錄得虧損約9,24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11,765,000港元)。於本期間，權威證券自二零一七年第三季起進行重組及減慢孖展融資業務的發展速度，因而導致本期間來自孖展融資的利息收入大幅減少。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孖展融資利息收入約1,70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65,000港元)。自二零一七年第三季起，權威證券已檢討對孖展融資的內部監控並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優化合規及程序手冊，預期孖展融資業務將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重整旗鼓。

借貸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易財務有限公司從事借貸業務。於本期間，借貸業務分部取得利息收入約3,7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64,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提供物業按揭貸款予香港具備良好信貸記錄的個人及企業以擴展借貸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應收貸款之未清償本金金額約為178,85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560,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借貸業務並無錄得任何呆壞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投資

就資產投資業務而言，本集團繼續錄得重大虧損，主要歸因於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虧損約156,131,000港元。於本期間，資產投資業務分部錄得虧損約168,89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49,939,000港元)。於本期間，為使收入來源更為多元化及賺取更穩定及固定收入，本集團利用其資金在債券投資產生利息收入約4,1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為441,76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約為765,733,000港元)，包括於香港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約441,513,000港元及非上市投資基金約25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組合包括37項香港上市股本證券及1項非上市投資基金。該等投資中，有34項佔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總值1%以下，其餘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總值介乎約1%至約16.77%。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約為630,13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約為326,342,000港元)，包括(a)債券投資約291,0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全部均由香港或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市公司發行；及(b)股本投資約339,05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6,342,000港元)，包括香港上市股本投資約10,216,000港元及投資基金約328,836,000港元。

董事視賬面值佔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資產總值5%以上的投資為重大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

投資描述	業務概述	投資市值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於被投資方之股權概約百分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估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概約百分比	本期間已收股息(千港元)	本期間已變現收益(虧損)(千港元)	本期間未變現虧損(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千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千股)					
重大投資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86)	醫療業務投資：提供及管理醫療、牙科及其他醫療相關服務；投資及買賣物業及證券	318,488	318,960	674,762	674,762	8.97%	17.69%	-	-	(472)
其他投資										
其他香港上市股份*										
(i) 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	金融服務包括證券經紀、包銷及配售、保證金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企業財務顧問、期貨經紀及資產管理服務	27,167	219,765	12,128	29,302	0.09%	1.51%	-	(67,263)	(63,793)
(ii) 其他		95,858	178,567					2,777	3,731	(21,208)
香港境外上市股份		-	36,540					33	(7,224)	-
非上市投資基金		250	11,901					17	105	(7)
總計		441,763	765,733					2,827	(70,651)	(85,480)

* 其他香港上市股份主要指本集團於36家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及GEM上市的公司的投資。各項投資的賬面值不超過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資產總值5%。

本期間上市證券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約156,131,000港元主要包括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金利豐」)股份之未變現虧損約67,263,000港元及已變現虧損約63,793,000港元。有關未變現虧損源於就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所持餘下的12,128,000股金利豐股份，金利豐股價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收市價7.50港元下跌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收市價2.24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出售17,174,000股金利豐股份及確認已變現虧損約67,263,000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

投資描述	業務概述	投資市值		所持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本期間已收股息及基金回報	本期間利息收入	本期間出售收益(虧損)	本期間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公平值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於被投資方之股權概約百分比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估本集團未經審核資產淨值概約百分比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04)	種植、加工及銷售農產品，以及生產及銷售消費食品	10,216	13,325	444,168	444,168	6.40%	0.57%	-	-	-	(3,109)
非上市投資基金 [#]		328,836	313,017					-	-	12	-
債券投資 [*]		291,080	-					-	4,156	(732)	(3,069)
總計		630,132	326,342					-	4,156	(720)	(6,178)

[#] 非上市投資基金由10個不同私募基金組成。非上市投資基金的業務/投資分類涉及多個行業，包括(但不限於)投資於香港、上海、深圳、新加坡、台灣、倫敦及紐約的上市公司；消費品、零售、醫療服務、社交媒體、保健行業及互聯網相關及手機應用程式相關行業的公司；及亞洲債券市場以外全球各地的低風險投資級債券。

^{*} 債券投資由香港或中國上市公司發行之18項不同債券組成。該債券投資業務/投資分類涉及多個行業，包括(但不限於)香港及中國物業發展及投資、鋁產品製造及銷售、機構融資、機構財務諮詢、證券交易、商品及期貨交易、資產管理及理財等。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項下重大投資的表現及未來前景

董事謹此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項下的本集團重大投資提供下列補充資料：

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674,762,000股康健國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康健」)股份，佔康健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約8.97%；而相關投資的賬面總值約為318,5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總資產約16.77%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17.69%。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自康健收獲任何股息，且本集團就其於康健的投資錄得公平值虧損約472,000港元。

根據康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一七年康健年報」)中披露之已刊發資料，就康健的未來前景而言，董事注意到康健將進一步整合於香港的保健服務業務，同時加快擴大中國的保健市場。由於中國政府深化保健制度的改革及居民對健康的意識逐漸提高，故康健對中國保健行業的巨大擴展潛力感到樂觀。為滿足香港及中國公眾人士對保健的需求，康健將行使其保健業務營運管理優勢，並專注於保健服務業務的發展，藉此將成熟及高效的港式服務流程和標準引入中國，並成為保健行業的模範。

我們亦注意到康健股份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買賣，因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認為康健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七日所刊發之康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及康健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所刊發之康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包含重大失實、不完整或具誤導性資料。

誠如康健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七年康健年報所披露，康健董事會已設立一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有關暫停買賣所產生或與其有關的問題及事宜展開獨立調查，向康健董事會就採取適當行動作出推薦建議，及竭力達成讓康健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的目標。

康健正就康健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積極尋求外部法律意見。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一般分析

董事預期香港股票市場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將繼續波動，該投資環境或對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項下的香港上市股本投資的價值造成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該等股份的市價，並繼續買賣該等股份以優化回報。為分散風險，本集團將不時因應市場變化調整其現有投資組合，亦可能在機會來臨時考慮收購其他上市公司的股份。

採用新公司名稱以重塑品牌形象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公司名稱正式由君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改為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更改名稱是本公司重塑品牌形象活動的一部分，藉此擴大其服務範圍，以涵蓋併購、資產管理、孖展及首次公開發售融資。新名稱將更準確地反映本集團的經擴大及經強化業務，令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受惠。

對股本收購的回應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Jicheng Investment Limited (「要約人」)向董事會建議，其將提出附先決條件的自願證券交換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以收購本公司股本中1,593,874,096股已發行股份，並註銷由本公司授出最多116,886,645份尚未行使購股權(「該等要約」)。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要約人就該等要約的最新消息刊發公告，說明該等要約的先決條件已經達成。要約人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向本公司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寄發要約文件。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之回應文件所述，董事會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該等要約的條款對本公司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而言並非公平合理，並建議(i)本公司獨立股東不要批准部分要約；及(ii)本公司獨立股東及購股權持有人分別不要接受部分要約及購股權要約。

業務前景

香港對貿易的依賴使其容易受中美貿易戰升溫及外界的潛在連鎖效應所影響。再者，美國貨幣政策正常化將繼續收緊當地金融條件及激發資金外流。本地經濟在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可能移向較低的檔次，而恆生指數的交投範圍將勢必收窄。

儘管如此，香港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在首次公開發售數量方面仍然冠絕全球。新近上市公司有108家，較去年同期的72家增加50%。市場普遍預期籌備於未來六個月上市的科技公司預料將為市場注入動力。另外，市場相信債券通是中國債券市場(世界第三大)發展的另一重大突破。合資格海外投資者首次可透過中國內地與海外債券市場建立的基建連繫，進入中國內地的銀行間債券市場。預料香港在固定收入方面將發揮更重要的作用。

為應對上述因素所帶來的不確定性，本集團計劃透過進一步增加長期投資來壯大投資組合，以降低短期投資風險、將投資擴闊至投資固定收入產品，藉此產生更穩定的持續收入。

由於提供金融服務依然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我們致力將服務範圍由零售客戶擴展至專業投資者，以推動收益增長及業務多元化性。我們已針對買賣香港股份的專業投資者而制定計劃拓展證券業務，以及建立企業融資專職小組，專注負責進行交易，確保已採取一致高質量的盡職審查，且所有交易均根據質量標準進行。我們相信所有該等舉措將提升整體專業能力。

香港首次公開發售市場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前景樂觀。羅兵咸永道香港預測二零一八年將合共有220個首次公開發售，估計籌集總資金介乎2,000至2,500億港元。該水平的活動不僅於首次公開發售數目方面刷新紀錄，同時亦增加香港於全球市場上重回募集最多資金榜首的可能性。香港聯交所與中國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的近期協議為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公司以雙重上市模式走進香港開啟門欄。有關計劃將建立一個更為開放及多層面的資本市場，並促進內地與香港金融市場的雙向交流。借助香港活躍及繁盛的首次公開發售市場，我們將繼續搜尋估值過低及特殊狀況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及機遇，以取得其首次公開發售後之豐厚回報。

此外，我們將擴展借貸業務，其主要以首次抵押按揭作為支持。本集團繼續投入內部資源，藉以透過多元化方法以積極及審慎方式擴大保證金融資業務，建立高質及創造價值的組合，為合資格客戶提供保證金信貸。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67,33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63,552,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達1,263,90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27,134,000港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為21.71倍(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3倍)。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率)約為5.1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借貸約為74,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37,400,000港元)。借貸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7%至8%(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至8%)計息，並須按相關貸款票據證償還。由於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借貸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匯率波動風險不大。

股本架構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權益約為30,86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0,864,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概無抵押予任何人士(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約18,270,000港元的持作買賣投資已抵押作本集團就其證券買賣賬戶的應付保證金的抵押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33名僱員。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合適及定期之培訓，以繼續維持及提升員工之實力。本集團給予僱員之薪酬主要根據業內慣例及僱員之個人表現及經驗制定。除定期薪酬外，亦會因應本集團之業績及僱員個人表現授予合資格員工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竭力保持良好之企業管治水平，以提高股東價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朱孝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勤道先生及林雪玲女士。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與財務申報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承董事會命
權威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蔡振忠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偉亮先生及薛世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振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勤道先生、朱孝廉先生及林雪玲女士。